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预算单位：东莞水乡特色发展经济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预算年度：2020 年

项 目：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

评价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水乡分局

受托评价机构：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二〇二一年四月

目录

前言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一）项目背景	3
（二）建设目标	4
（三）建设内容与资金投入	6
二、项目实施情况	8
（一）建设进展情况	8
（二）资金使用情况	10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1
三、项目存在问题	14
四、相关改善建议	166
附件：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项目第三方评价表	

前言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东府办〔2019〕51号）的有关要求，东莞市财政局水乡分局将“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纳入2020年度财政支出第三方重点评价范围。受东莞市财政局水乡分局的委托，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于2020年11月至12月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经过第三方材料审核、现场评价与综合分析评估，最终得出评价结论并形成本评价报告。

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项目旨在为水乡五镇空间发展编制指南、构建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为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综合评价结果表明：项目实施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但在实施进度和绩效管理工作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提升空间。基于现场核查结果及相关档案材料分析，2020年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项目的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89分，绩效等级为“良”（注：得分 ≥ 90 为优， $90 > \text{得分} \geq 80$ 为良， $80 > \text{得分} \geq 70$ 为中， $70 > \text{得分} \geq 60$ 为低，得分 < 60 为差）。

存在的主要问题：

项目建设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从整体上来看，还存在如下几个方面的问题：一是因客观原因未能及时调整项目预算；二是项目过程管理规范需加强；三是预算绩效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工作改进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系列问题，第三方中介机构提出如下对策建议：一是加强对项目进度的把控工作，对项目因客观因素导致无法完成的问题应及时采取整改调整措施。二是健全内部制度建设，订立合同签订和风险防控制度。三是加强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

（以下为正文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国土空间规划是推进城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载体，《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要求各地到2020年基本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基本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初步形成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一张图”，广东省人民政府也明确要求加快推进全省国土空间规划工作。

《东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编制工作方案》明确本轮规划采取市、功能区、镇同步启动的方式，要强化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引领作用，探索功能区规划统筹功能。为落实国家、省、市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要求，东莞市水乡特色发展经济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自然资源局）于2019年开始开展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项目旨在为水乡五镇空间发展编制指南、构建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为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提供基本依据。项目建设的愿景是以水乡功能区统一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契机，强化规划对城乡发展的战略引领作用，以期创新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和规划管理机制，助推水乡功能区高质量统筹发展，为东莞市打造“湾区都市、品质东莞”贡献水乡力量。

（二）建设目标

1.项目总体建设目标

项目建设的总体目标是以水乡功能区统一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契机，强化规划对城乡发展的战略引领作用，创新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和规划管理机制，助推水乡功能区高质量统筹发展，为东莞市打造“湾区都市、品质东莞”贡献水乡力量。

（1）守底线，全面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的基础上，开展“山水林田湖海”全域全要素统筹，实现国土空间生态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将生态文明作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逻辑起点，整体谋划新时代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科学布局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在坚守生态底线的前提下再谋划国土空间开发建设。

（2）拓空间，推动水乡功能区高质量统筹发展。围绕高质量统筹发展示范区建设，为水乡功能区中长期发展描绘可操作、能实现的发展蓝图，以全市拓空间“规划引领管控试点”为契机，力争打破行政界线局限，在更大范围、更高层面推动各类资源的科学配置。加强与周边地区联动发展，统筹重点发展单元，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综合管控作用，推进水乡功能区产业转型升级，拓展城市发展空间。

（3）提品质，建设“以人民为中心”的城市。加强总

体城市设计，高标准推进城市品质全域提升，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岭南特色水乡。保护与传承历史文化，以城市更新和乡村振兴为抓手，全面带动城市形象提升。着力补齐水乡功能区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加强轨道交通 TOD 地区综合开发，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和获得感。

（4）强统筹，创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管理体系。落实市直管镇体制改革要求，由水乡管委会统一编制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厘清各级管控内容，创新规划传导机制，强化市（功能区）一级对规划资源和土地资源的统筹，同时保护各镇自身发展的积极性,为强化功能区统筹发展、创新国土空间规划治理机制提供水乡经验。

2.项目年度建设目标

（1）于 2019 年 11 月底前完成前期准备和调研。制定《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 - 2035 年）编制工作方案》，成立工作领导小组、专责小组，召开功能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动员大会。开展基础调研及资料收集，启动若干重点专题研究。

（2）于 2019 年 12 月底前落实“拓空间”规划引领试点任务，形成功能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大纲，重点专题研究形成初步成果。

（3）于 2020 年 6 月底前。结合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进度，根据规划大纲完成规划成果编制，形成重点专题

研究成果。

（4）于 2020 年底前完成成果报批阶段。充分开展公众参与，规划成果修改完善后按法定程序报批，研究出台配套文件。

（三）建设内容与资金投入

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重点内容包括：形成“一个规划成果+重点专题研究+一套空间数据库+一个信息平台”的内容体系。

1.规划编制内容。规划范围为水乡功能区全域，包括麻涌镇、中堂镇、望牛墩镇、洪梅镇、道滘镇，总面积约 266 平方公里，规划成果深度达到镇级国土空间规划要求，直接指导下层次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及村庄规划等，各镇不再单独编制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分为大纲和成果两个阶段，大纲阶段重点落实“拓空间”规划引领管控试点任务，确定水乡功能区的整体发展方向，围绕目标定位、区域协同、底线划定、空间结构、重大支撑系统、政策创新等，作为市级空间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成果阶段重点落实底线控制、空间用途管制、空间要素配置、支撑系统、重点发展单元划定、规划实施保障等，探索建立规划传导机制，形成刚弹相济、权责清晰的管控模式。

2.重大专题研究。围绕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主要任务和核心内容，聚焦规划编制、管理、实施与监督的

体制性、结构性问题，突出实践性和操作性，组织开展粤港澳大湾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下的空间发展策略、水乡功能区空间资源统筹配置、永久基本农田优化整合、特色风貌塑造与历史文化保护、乡村振兴与城乡融合发展、产业空间优化与提质增效、存量用地盘活、生态空间优化与生态修复、“拓空间”规划管控机制等专题研究，为规划方案编制与实施政策制定提供支撑。

3.规划数据库。整合梳理水乡功能区现状及规划阶段各类相关数据，完善国土空间规划数据库，按照统一的数据标准，推进功能区国土空间全域全要素的数字化和信息化，确保“发展目标、用地指标、空间坐标”一致，支撑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管理。

4.信息平台。充分对接和利用全市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适时建立功能区空间信息管理模块，完善规划监测指标和网络，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动态监测和评估，实现国土空间治理的现代化。

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项目建设总投资共 1710 万元，资金构成主要包括：1.规划编制费，2020 年-2021 年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经费 1470 万元；2.专题研究成果部分，约 220 万元；3.其他费用，包括公众展示等组织工作产生的相关费用，合计 20 万元。其中 2020 年财政预算安

排 1026 万元万元，由自然资源局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分 5 期支付乙方。根据项目技术服务合同，项目实施计划及资金使用计划安排如下表 1-1 所示：

表 1-1 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项目实施计划

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 年）项目实施计划	
技术服务进度安排	资金支付计划安排
中标后签订合同	合同签订后，自然资源局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342 万元。其中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168 万元；其中东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 108 万元；其中广州地理研究所 66 万元。
2020 年 8 月底前，基本完成专题研究成果	乙方提供专题成果并通过专家评审及甲方确认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 342 万元。其中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168 万元；东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人民币 108 万元；广州地理研究所 66 万元。
2020 年 10 月底前，形成国土空间规划大纲成果	乙方提供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大纲成果并通过甲方审查同意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 342 万元。其中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168 万元；东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人民币 108 万元；广州地理研究所 66 万元。
2020 年 12 月底前，形成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完成成果意见征求、专家评审、上报工作	乙方提供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终期成果并通过专家评审，提交专题最终成果并经甲方审查同意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513 万元。其中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252 万元；东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 162 万元；东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 99 万元。
全部成果上交并通过验收	乙方提交最终规划成果，获得上级审批单位批复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人 171 万元。其中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84 万元；东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 54 万元；东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 33 万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建设进度情况

根据《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

年)编制工作方案》的进度安排及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可知,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工作分为四个阶段推进,具体包括动员部署和基础调研分析阶段、重大专题研究阶段、功能区规划大纲阶段、成果编制阶段。截至评价日,规划工作处于重大专题研究和大纲编制阶段;当前规划工作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包括:规划大纲草案、土地盘整基础数据、9项专题研究初步成果。

总体而言,项目进度因客观因素导致无法实现原定计划。项目具体工作安排及实际建设进度如下表 2-1 所示:

表 2-1 2020 年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工作建设进度情况

工作阶段	具体工作内容	时间节点要求	具体建设进度情况
动员部署和基础调研分析阶段	1. 制定工作方案,建立规划组织架构,确定规划编制团队,开展动员部署工作,完成调研和基础资料收集。 2. 开展基础研究、底图底数、问卷调查,明确规划重点任务	2019 年 11 月底前	1. 2019 年 12 月召开了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推进大会,成立由管委会书记担任组长、各镇书记为主要成员的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 年)编制工作方案》,各镇成立镇领导牵头的专责小组。 2. 2020 年 1 月完成基础调研,2020 年 4 月中旬完成专题座谈及调研,2020 年 7-8 月完成专题内部审查。 3. 规划初步成果多次与市、镇交流。 4. 项目组完成水乡功能区现状分析,形成底图底数; 5. 水乡管委会组织编制与各镇进行调研数据对接。
重大专题研究阶段	1. 结合专题专项研究需要,开展深度调研 2. 开展 9 个重大专题研究,召开专家评审会	2019 年 12 月底前	1. 2020 年 3 月完成 9 个重大专题开题; 2. 2020 年 4 月中旬完成专题部门座谈及现场调研; 3. 2020 年 6 月完成专题初步成果。 4. 2020 年 7-8 月完成专题内部审查。 5. 规划初步成果多次与市、镇交流。 6. 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至 18 日通过专家评审

功能区规划大纲阶段	1. 完成功能区规划大纲，提交市局审查 2. 开展功能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方案编制	2020 年 6 月底前	完成规划大纲草案，需按照国家和省市统一的工作部署及明确相关核心要素后再行推进成果编制。
成果编制阶段	1. 完成功能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 2. 完成专家论证、征求部门意见、社会公示、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审议后，按程序上报市政府审批	2020 年年底	暂未完成，需按照国家和省市统一的工作部署及明确相关核心要素后再行推进成果编制。

项目实施进度受到一定客观因素的影响。国家、省对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工作进度进行了调整，市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核心要素尚未明确，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核心指标内容编制均未能开展，一定程度影响了项目实施的进度。

为确保有关工作进度，自然资源局在市级未下达有关政策指标的情况下，加快开展不涉及市级“三区三线”划定等其他工作的推进，工作完成进度处于全市前列。

（二）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建设总投资共 1710 万元，其中 2020 年财政预算安排 1026 万元。2020 年 7 月 9 日自然资源局与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东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及广州地理研究所联合体签订了合同，根据合同约定，技术服务费合同签订后，由自然资源局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分 5 期支付乙方。

截至评价日，项目申请了第一期及第二期付款，共支付了 684 万元，资金支付率为 66.67%。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实施取得了一定的阶段性成果，完成了土地盘整基础数据、规划大纲草案以及专题研究初步成果。受限于客观原因，未能调整绩效目标，因此绩效目标达成情况未如原计划。

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项目 2020 年的绩效目标及实际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2 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 2020 年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专题研究以及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大纲成果			
	实施周期绩效目标		完成专题研究以及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大纲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施周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开展 9 个专题研究	≥9 个	≥9 个	已完成 9 个专题研究
			形成覆盖 266 平方公里的国土空间规划成果	≥266 平方公里	≥266 平方公里	受客观因素影响暂未完成，但工作进度位于全市前列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会审查通过率	100%	100%	已完成专家评审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完成时限	1 年内	1 年内	费用支付超过时限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90%	截至评价日，项目共支付了 684 万元，资金支付率为 66.6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外宣传	≥3 次	≥3 次	截至评价日，在水乡东莞微信公众号上累计宣传 3 次。开展了公众调查、民意征集工作。2020 年 4-5 月自然资源局开展了“让每一寸空间因你而精彩”公众调查工作，共收集有效问卷 3000 余份。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部门对设计方案的认同度（满分 100）	≥90	≥90	项目目前仍处于实施阶段，只能提供阶段性成果，故暂时未能做满意度调查。

1.开展九个专题研究。项目已经完成了 9 项专题研究的阶段成果,并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至 18 日通过了专家评审。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2.形成覆盖 266 平方公里的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因国家对市县级国土空间相关核心要素指标尚未明确，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核心指标内容编制均未能开展，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实施的进度，导致未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但自然资源局工作主动靠前，在市级未下达有关政策指标的情况下，加快开展不涉及市级“三区三线”划定等其他工作的推进，工作完成进度处于全市前列，分别完成了大纲草案及专题阶段成果，为规划成果编制奠定了良好基础。

3.专家评审会审查通过率。项目已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至 18 日通过了专家评审。

4.费用支付完成时限（1 年内）。按照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 年）技术服务合同的约定的技术

服务进度与支付进度，2020 年年底，乙方应形成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完成成果意见征求、专家评审、上报工作，在乙方提供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终期成果并通过专家评审，提交专题最终成果并经甲方审查同意后，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第四期服务费 513 万元。但项目目前仅支付了第一期款项，支付进度较预期绩效目标滞后。

5.预算执行率（ $\geq 90\%$ ）。截至评价日，项目共支付了 684 万元，资金支付率为 66.67%。资金支付进度未达原计划目标。

6.对外宣传。自然资源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了一定的对外宣传工作，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值。一是通过水乡东莞微信公众号开展宣传。截至到评价日，在水乡东莞微信公众号上累计宣传 3 次。二是开展公众调查、民意征集工作。2020 年 4-5 月自然资源局开展了“让每一寸空间因你而精彩”公众调查工作，共收集有效问卷 3000 余份，覆盖各年龄层、不同文化层次和多种工作性质的。问卷调查重点聚焦水乡总体印象、宜居环境、乡村发展、水乡风貌等维度，共设置 36 个问题，广泛收集公众意见。

7.服务对象满意度。项目目前仍处于实施阶段，只能提供阶段性成果，故暂时未开展做满意度调查。

三、项目存在问题

（一）因客观原因未能及时调整项目预算

根据《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 年）编制工作方案》及《技术服务合同》中工作进度的要求，2020 年 8 月底前，应基本完成专题研究成果，2020 年 10 月底前，形成国土空间规划大纲成果，2020 年 12 月底前，形成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完成成果意见征求、专家评审、上报工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在上级政策和要求变动等必要情况下，经甲方决定，可对工作进度和阶段成果要求进行调整。根据现场评价，截至评价日，本项目只完成了 9 个专题的研究成果，“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大纲”成果及其他成果暂未完成。项目实施进度受到一定客观因素的影响，具体原因包括：国家、省对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工作进度进行了调整，根据上级工作部署，省级和市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审批时间有所延后，因国土空间相关核心要素指标尚未明确，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核心指标内容编制均未能开展，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实施的进度。

由于受限于上级部门调整工作计划的时间节点较晚等因素，自然资源局未能对预算安排作及时的调整，项目资金支付进度滞后，资金支出率低。项目建设总投资共 1710 万元，其中 2020 年财政预算安排 1026 万元。截至评价日，项目共支付了 684 万元，资金支付率为 66.67%。受项目实施

进度的影响，支付进度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进度要求。

（二）项目过程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项目合同签订时间相比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有一定延后。该项目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由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但项目签订时间为 2020 年 7 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 46 条，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范围内必须签订合同。由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自然资源局根据管委会相关部门意见，在严格遵循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基础上，细化了合同相关条款内容，且当时正值疫情防控高压态势，在合同细化到最终定稿沟通和统一意见用了相对较长的时间。此外，由于当时管委会合同审批流程办法当时正在修改，导致合同审批中耗费了一定的沟通及协调时间。对项目合同签订的过程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三）预算绩效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根据项目综合评价情况来看，自然资源局对绩效管理相关工作需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局受限于客观条件，未能及时调整预算、调整阶段性成果要求、调整绩效目标，在项目

进度延后的情况下，绩效目标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四、相关改善建议

（一）加强对项目进度的把控工作，对项目因客观因素导致无法完成的问题应及时采取整改调整措施

建议自然资源局要切实履行好监管职能，发挥其专业优势，一方面完善用于项目监管的各项制度保障；另一方面加强对项目进度的把控工作，形成项目定期汇报机制，通过听取项目进度汇报，了解项目实际建设进展和存在问题；通过组织项目管理小组形式，以项目建设时间和项目监督进度计划为依据，组织安排管理小组人员对项目建设进度进行定期检查及不定期抽查，以保证项目可以如期推进，对于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同时做好相关的监督检查记录。对于本项目受客观因素影响的情况，自然资源局应明确对工作进度及阶段性成果要求进行调整，同时也应及时进行预算调整和绩效目标调整。

（二）健全内部制度建设，订立合同签订和风险防控制度

针对本项目由于合同条款细化及管委会合同审批流程调整等原因导致延后合同签订的情况，自然资源局应严格落实，加强过程中的沟通协调，积极推进合同签订工作，避免出现延后情况。

同时，在日常工作中随时对项目进行必要的抽查或普查，检查项目开展情况。把抽查和普查结果作为项目年中经费调整的依据，对检查情况进行通报，要求项目承担单位针对项目存在的问题进行按期整改。

（三）加强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

建议水乡管委会可适当的开展绩效辅导活动，在专项资金下达或绩效评价工作开展前，统一组织绩效评价工作准备交流会，帮助各部门提升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管理意识与技巧；同时，财政部门可设立专项资金绩效考核结果与预算单位专项资金的扶持力度、优先级的分级约束，提升预算单位对财政资金绩效管理的重视度。

附件：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项目第三方评价表

东莞水乡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项目绩效评价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第三方评价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评价意见
前期工作	20	项目申报立项	15	项目立项	4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行政服务局部门职责范围相	符合全部评价要点，得 2 分；每出现一条不符合评价要点扣 0.5 分。	2	国土空间规划是推进城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载体，《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 号）要求各地到 2020 年基本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基本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初步形成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一张图”，广东省人民政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④项目是否经过有关法定部门批准。		条例，项目申报程序合规，项目事前经过了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设置	11	绩效目标合理性	6	评价要点：目标要清晰明确，并且合理。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	绩效目标符合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并且在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进行细化，做到定量表述，符合客观实际，且可操作，6分；每出现一条不符合项扣1.5分。	项目单位提供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清晰、明确，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的相关政策要求，与自然资源局职责密切相关，并且在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进行细化，做到定量表述，符合客观实际，且可操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配置	5	资金预算	5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评价要点： ①申请的资金是否符合法定程序，列入年初部门预算，还是中途追加； ②申请预算的依据是否充分合理，是否有有效的计费依据； ③预算费用的计算过程是否详细具体； ④申请的预算是否符合客观实际和市场价格水平。	程序合规、依据充分、计算详尽、标准合理的，得5分；程序合规，但计算过程不详尽，或依据不是很充分的，2-3分；缺少有效依据，只粗略估算的，1分。	5	程序合规、依据充分、计算详尽、标准合理。
项目管理	20	业务管理	10	业务组织管理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绩效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绩效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有制定本单位相关业务制度、项目绩效管理制度的，3分；有业务制度，无项目绩效管理制度的，1-2分；两项制度均没有的，0分。	2	项目单位提供了通用的《东莞水乡特色发展经济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暂行办法》、《东莞水乡特色发展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合同审批流程暂行办法（修订）》，本单位的相关业务制度与项目绩效管理

								③项目支出绩效是否纳入本单位年度工作总结内容。			制度需进一步完善。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绩效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绩效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绩效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在政府采购、工程招投标方面执行制度的情况； ④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⑤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	完全按制度执行（3分） 基本执行（2分），未执行（0分）。其中：未按规定政府采购、招投标、投资评审的；项目管理出现严重问题的；发生较大等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不得分。	2	截至评价日，项目完成了招投标、签订合同等工作。该项目于2020年4月24日由三方诚信招标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发出中标通知书，但由于合同条款细化及管委会合同审批流程调整等原因，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2020年7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46条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自中标通知书发出

			项目质量可控性	2	项目质量可控性	2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符合全部评价要点,得3分;每出现一条不符合评价要点扣1.5分。	2	项目单位未制定明确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但实际操作上有要求中标单位按月来汇报工作进展和工作成果。
		财务管理	财务制度健全性	2	财务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有专门的资金财务管理方法的,2分;没有专门的办法,只在相关业务制度中有提及的,1-2分。	2	项目单位未针对本项目单独制定资金管理办法,然根据《东莞水乡特色发展经济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办法》所示,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内容健全。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率	3	评价预算安排资金与实际支付资金、结转资金的情况,用以反映资金预算安排的科学性、准确性和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付财政决算金额/财政安排资金预算]×100%	执行率大于等于90%得5分;小于90%,大于等于80%得分;小于80%,大于等于70%得1分;70%以下	1	财政资金支付进度滞后,资金支出率低。项目建设总投资共1710万元,其中2020年财政预算安排1026万元。截至评价日,项目共支

							合理性。		的，不得分。如项目产出按计划全部完成而资金有节约的，得 5 分。	付了 684 万元，资金支付率为 66.67%。因本项目非常规项目，且支付进度主要受客观因素影响，因此酌情扣分。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3	资金使用 合规性	3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实行专账管理，支出记录完整规范，凭证合格有效；	符合全部评价要点，得 3 分；每出现一条不符合评价要点扣 0.5 分。被财政、审计部门检查、评价，有发现问题的，或发现问题没有整改的，不得分。	3	截至评价日，项目共支付了 684 万元，经现场核查，资金支出基本合规。

								⑥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财务 监控 有效 性	2	财务监控 有效性	2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③是否按用款计划支出。	符合全部评价要点,得2分;每出现一条不符合评价要点扣1分。	2	项目单位财务支出严格按照《东莞水乡特色发展经济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管理办法》执行。
产 出	30	项 目 产 出	30	任务 实际 完成 情况	8	开展九个 专题研究 (≥9 个)	8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	完成计划任务的得满分,未完成按比例进行扣分。	8	经现场核查,项目基本形成了九大 专题研究阶段成果,并于2021年12月10日-18日通过了专家评审。
					8	形成覆盖 266平方 公里的国 土空间规	8				3	经现场核查,规划受一定客观因素影响暂未而完成,因市县级国土空间相关核心要素指标尚未明确,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核心指标

				划成果 (≥266 平方公 里)			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 的服务数量。		内容编制均未能开展,一定程度上 影响了项目实施的进度。但自然资 源局在市级未下达有关政策指标 的情况下,加快推进其他工作,工 作完成进度处于全市前列,分别完 成了大纲草案及专题阶段成果,为 规划成果编制奠定了良好基础。故 该项酌情扣分。
			产出 质量	8	专家评审 会审查通 过率 (100%)	8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 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质量和计 划产出质量的对比情 况。 实际产出数:产出的产 品或提供的服务的质量 合格率。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 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完成计划任务的得满分, 未完成按比例进行扣分。	8 已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18 日通过 专家评审。

							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任务完成及时率	6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6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完成及时率小于等于0得满分,任务延期视延期情况按比例扣分。	5	经现场核查,项目整体实施进度滞后,规划受一定客观因素影响暂未完成,因市县级国土空间相关核心要素指标尚未明确,功能区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核心指标内容编制均未能开展,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实施的进度。故该项酌情扣分。

效 果	30	项 目 效 益	30	社会 效益	15	对外宣传	15	反映规划成果对外宣传 次数及宣传成效。	评价要点： 考核项目单位对规划编 的宣传力度及公众对规 划的熟悉了解程度。	完成计划任务的得满分， 未完成按比例进行扣分。	15	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开展 了一定的对外宣传工作，达到了预 期绩效目标值。一是通过水乡东莞 微信公众号开展宣传。截至到评价 日，在水乡东莞微信公众号上累计 宣传 3 次。二是开展公众调查、民 意征集工作。2020 年 4-5 月项目单 位开展了“让每一寸空间因你而精 彩”公众调查工作，共收集有效问 卷 3000 余份，覆盖各年龄层、不 同文化层次和多种工作性质的。问 卷调查重点聚焦水乡总体印象、宜 居环境、乡村发展、水乡风貌等维 度，共设置 36 个问题，广泛收集 公众意见。
				服务 对象 满意	15	服务对象 满意度	1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 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 度。	评价要点：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 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90% 或以上得满分；低于 90% 的每降低 1%该指标扣 5%	15	因规划成果暂未完成，成果暂未得 到应用，故评价阶段难以进行满意 度调查，故该项暂不扣分。

				度指 标				影响的部门（单位）、 群体或个人。由项目主 管部门（单位）通过社 会调查等方式获得满意 度。	赋分，扣完为止。		
总分			100		100		100			89	
最终评价等次：优（得分≥90）、良（90>得分≥80）、中（80>得分≥70）、低（70>得分≥60）、差（得分<60）											
		逆 指 标		评价 资料 真实 性	降 档 指 标	评价资料 真实性	降 档 指 标	反映项目单位提供资料 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评价要点：经抽查项目 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是 否有造假行为或故意提 供不全的	经抽查项目单位提供的 评价资料有造假行为或 故意提供不全的，评价结 果直接降低一个等次。	材料真实完整
		逆 指 标		违规 实施	降 档 指 标	违规实施	降 档 指 标	反映项目是否违反有关 规定组织实施	评价要点：是否发生没 按有关规定实施，而曾 经被有关部门处罚或通 报批评。	如发生因违规实施被处 理的，处理当年的评价等 级则直接降低一个等级， 其他年度的原则上不能 为优良。	无

		逆 指 标		违法 违纪 行为	一票 否 决	违法违纪 行为	一票 否 决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是否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	评价要点：1、有关单位和人员是否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的，当年则直接评为低等次以下。其他年度的评价等级原则上不能为优良。	有关单位和人员是否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的，当年则直接评为低等次以下。其他年度的评价等级原则上不能为优良。		无
--	--	-------------	--	----------------	--------------	------------	--------------	--	--	---	--	---